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年度报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 2	基金简介.....	4
2.1	基金基本情况.....	4
2.2	基金产品说明.....	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4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5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5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8
§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 6	审计报告.....	15
6.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15
6.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15
6.3	审计意见.....	16
§ 7	年度财务报表.....	16
7.1	资产负债表.....	16
7.2	利润表.....	1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9
7.4	报表附注.....	20
§ 8	投资组合报告.....	38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2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2

8.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3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4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4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4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5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5
§ 11	重大事件揭示	45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5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5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6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6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6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6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6
11.8	其他重大事件	47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0
§ 13	备查文件目录	50
13.1	备查文件目录	50
13.2	存放地点	51
13.3	查阅方式	5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31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0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215,147,681.5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 年 11 月 8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申万深成	申万收益	申万进取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3109	150022	15002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89,391,235.57 份	3,312,878,223.00 份	3,312,878,223.00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指数化投资方式，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实现对深证成指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地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其他合理的投资方法构建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标的指数的表现。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成指收益率 × 95% + 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 5%		
下属三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申万深成份额为常规指数基金份额，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申万收益份额风险和预期收益与债券型基金相近。	申万进取份额由于具有杠杆特性，具有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要高于一般的股票型指数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	姓名	来肖贤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21-23261188	010-66105799

人	电子邮箱	service@swsmu.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8588	95588
传真		021-23261199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300号香港新世界大厦40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300号香港新世界大厦40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		200021	100140
法定代表人		姜国芳	姜建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swsmu.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48,166,490.68	-301,406,489.10	-76,327,316.99
本期利润	-425,239,280.02	188,966,718.53	-566,553,316.5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86	0.0309	-0.282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8.30%	4.88%	-34.8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74%	2.13%	-26.8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536,952,455.90	-3,469,866,535.99	-1,104,936,545.2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516	-0.3072	-0.334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77,216,312.10	7,268,333,829.15	2,177,509,618.0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512	0.6430	0.659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8.90%	-32.31%	-33.7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

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已扣除了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各项交易费用，但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70%	1.11%	-4.36%	1.12%	-0.34%	-0.01%
过去六个月	5.67%	1.28%	5.34%	1.27%	0.33%	0.01%
过去一年	-9.74%	1.38%	-10.26%	1.37%	0.52%	0.01%
过去三年	-32.56%	1.33%	-33.10%	1.35%	0.54%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90%	1.34%	-36.24%	1.38%	-2.66%	-0.04%

注：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95%×深证成分指数收益率+5%×银行同业存款利率。其中：深证成分指数作为衡量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银行同业存款利率作为衡量非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计算方式如下：

$$\text{benchmark}(0) = 1000;$$

$$\% \text{benchmark}(t) = 95\% * (\text{深证成分指数}(t) / \text{深证成分指数}(t-1) - 1) + 5\% * \text{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 365;$$

$$\text{benchmark}(t) = (1 + \% \text{benchmark}(t)) * \text{benchmark}(t-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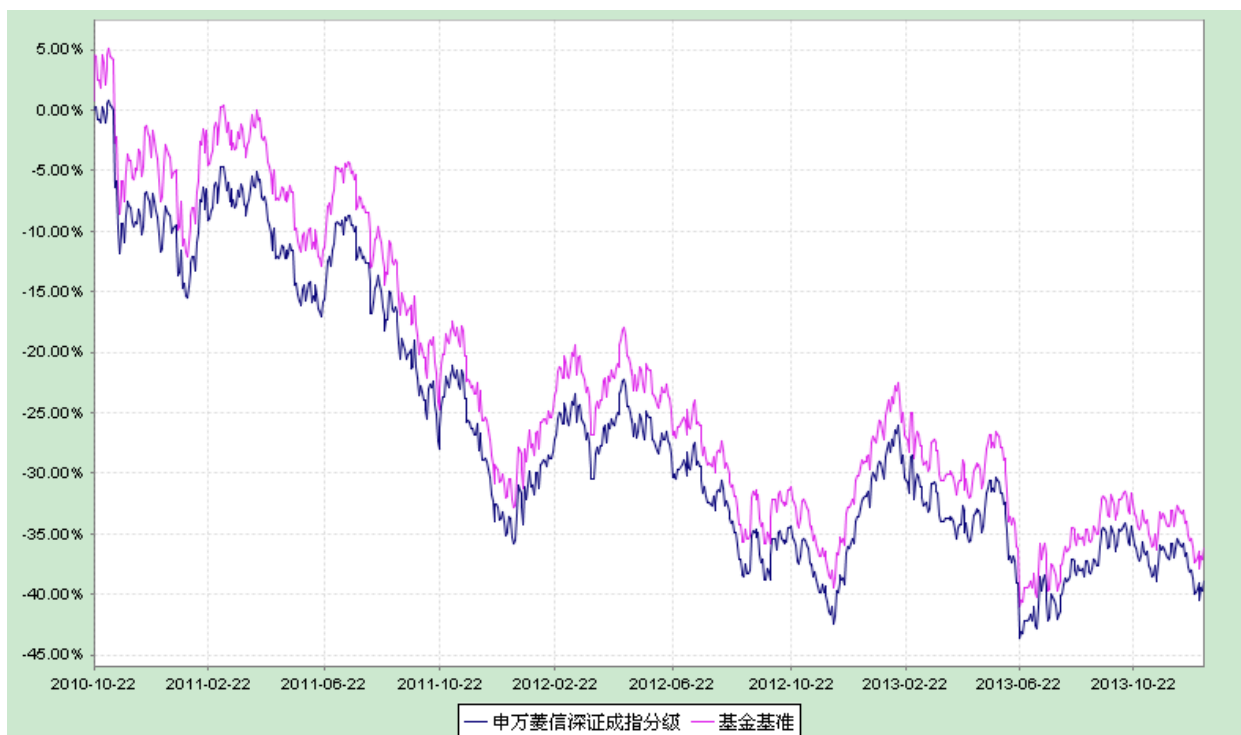
其中 $t=1,2,3,\dots$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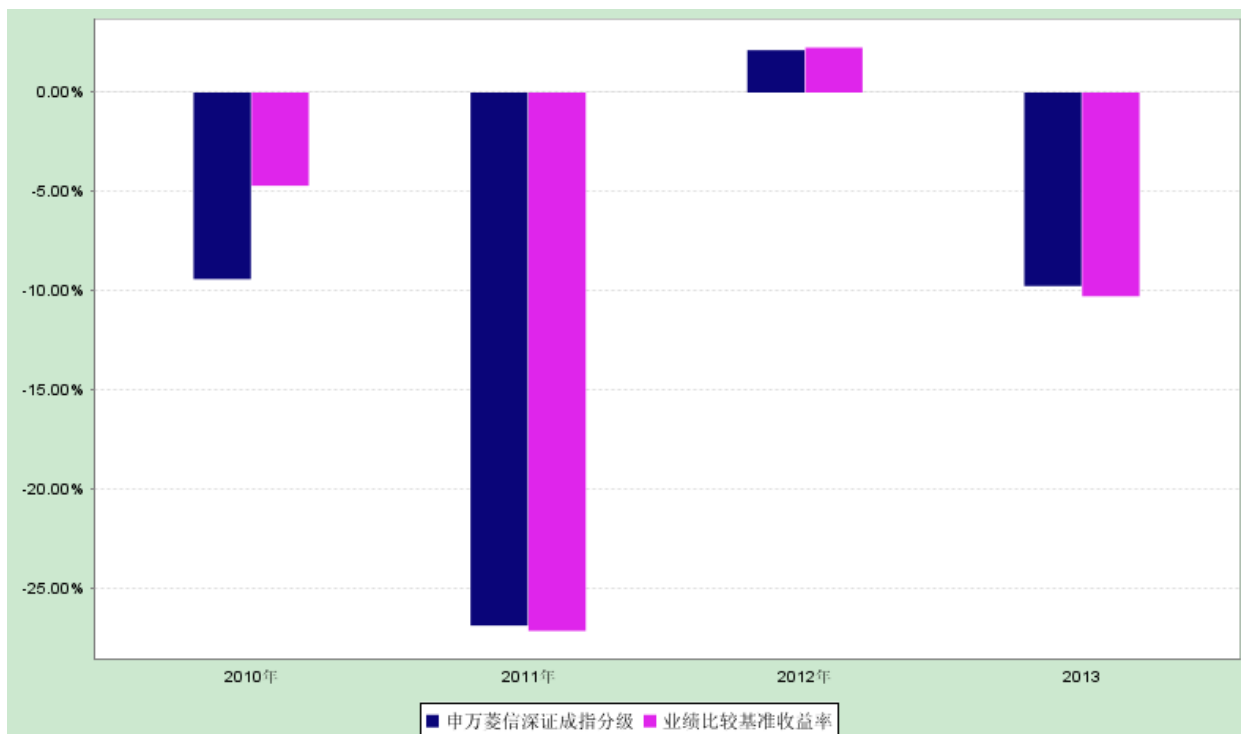
(2010年10月22日至2013年12月31日)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合同生效日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注：2010 年数据按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国内大型综合类券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三菱 UFJ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共同设立的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 月 15 日，注册地在中国上海，注册资本为 1.5 亿元人民币。其中，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67% 的股份，三菱 UFJ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持有 33% 的股份。

公司成立以来业务增长迅速，在北京、广州先后建立了分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管理了包括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和货币型在内的 15 只开放式基金，形成了完整而丰富的产品线。公司旗下基金管理资产规模超过 158 亿元，客户数超过 200 万户。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少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0-10-22	-	14 年	张少华先生，复旦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2003 年 1 月加入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名申万菱信）筹备组，后正式加入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风险管理总部总监，投资管理总部副总监，申万菱信量化小盘基金经理等，现任基金投资管理总部副总监，申万菱信沪深 300 价值指数、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经理。
金昉毅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3-04-15	-	2 年	金昉毅先生，德国康斯坦茨大学博士，曾在中央财经大学中国金融发展研究院担任讲师，2011 年 1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申万菱信沪深 300 价值、深成指分级基金经理助理。

注：1、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2、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资产与本基金管理人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没有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在基金资产的管理运作中，无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并通过稳健经营、规范运作、规避风险，保护了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通过组织架构的设置、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全面落实公平交易原则在具体业务（包括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中的实现，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在研究分析方面，本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公募基金投资、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的研究总部，建立了规范、完善的研究管理平台，规范了研究人员的投资建议、研究报告的发布流程，使各投资组合经理在获取投资建议的及时性、准确性及深度等方面得到公平对待。

在投资决策方面，首先，公司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投资决策委员会和投资总监等管理机构和人员不得对投资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的投资活动进行干预。投资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其次，公司建立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除分管投资副总及投资总监等因业务管理的需要外，不同投资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另外，公司还建立机制要求公募投资经理与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经理互相隔离，且不能互相授权投资事宜。

在交易执行方面，本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投资管理职能的交易总部，通过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此外，本公司对于可能导致涉嫌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反向交易行为也制定并落实了严格的管理：（1）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的同向交易，交易总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采取“未委托数量比例法”，通过系统的公平交易模块

实现公平交易；（2）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集中交易室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3）对于银行间市场的现券交易，交易总部在银行间市场开展独立、公平的询价，并由风险管理部对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交易对手和交易方式进行事前审核，确保交易得到公平和公允的执行。对于由于特殊原因不能参与以上提到的公平交易程序的交易指令，投资经理须提出申请并阐明具体原因，交由交易总监及风险管理总监进行严格的公平性审核；（4）严格禁止同一投资组合或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外）。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相关投资经理须向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

在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方面，本公司风险管理总部开展日内和定期的工作对公平交易执行情况作整体监控和效果评估。其中日常监控包括了日内不定点对交易系统的抽查监控；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进行审核和监控；以及对银行间交易过程中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方式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进行审查。事后分析评估上，风险管理总部在每个季度和每年度的《公平交易执行报告》中，对不同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开展分析评估。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对于场内同向交易，我们采集了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两两投资组合在相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内和5日内）同买或者同卖场内同一证券时两者买卖均价存在的差异（即价差率）序列，然后按两两组合归类计算平均价差率。首先，假设两两组合在本报告期的价差率呈正态分布且平均价差率为0，我们进行了95%的置信度、假设平均价差率为0的T检验，若通过该假设检验，则认为该两两组合的交易得到了公平的执行；对于未通过假设检验的情况，我们还计算了两两组合价差占优次数比例、价差交易模拟贡献、组合收益率差异和模拟输送比例占收益率差的比例等指标；若综合以上各项指标，认为仍存在一定的嫌疑，则我们将进一步对该两两组合向买卖特定场内证券的时点、价格、数量等作分析，来判断是否存在重大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对于场外同向交易，我们分析了本报告期内不同时间窗口内（日内、3日内和5日内）两两组合同向交易的价差率、对比市场公允价格和交易对手，未发现利益输送的情况。

对于反向交易，我们根据交易价格、交易频率、交易数量等进行了综合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综合而言，本公司通过事前的制度规范、事中的监控和事后的分析评估，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了旗下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报告制度》，明确定义了投资交易过程中出现的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类型，并规定且落实了异常交易的日常监控、识别以及事后的分析流程。

本报告期，未发生我司旗下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以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 年，沪深 A 股市场整体呈现出分化格局。在经济数据波澜不惊，资金利率高企的大背景下，以沪深 300 为代表的大盘蓝筹股业绩平平，估值受到压制，最终收跌 7.65%。而以创业板指数为代表的成长股走出了波澜壮阔的行情，年度涨幅 82.73%。上证综指最高至 2445 点，最低至 1850 点，收盘 2116 点，下跌了 6.75%。深证成分指数下跌了 10.91%，沪深 300 指数下跌 7.65%，中小板成指上涨了 17.54%，创业板指数上涨 82.73%。

操作上，基金运作主要着眼于控制每日跟踪误差和净值表现和业绩基准的偏差幅度。从实际运作效果来看，应该说很好地控制了基金收益率和业绩基准收益率的差。今年以来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1.77% 左右，达到契约年化跟踪误差小于 4% 的要求。实际运作结果观察，跟踪误差主要源于权重较大的成分股长期停牌后变更估值方法。如果剔除指数估值法的影响，2013 年的跟踪误差将下降约一半。而申购赎回、成分股分红、成分股调整是贡献基金跟踪误差的其它主要因素。本基金于 2013 年 1 月 10 日起，基金净值公布精度调整至小数点后四位。

本基金产品在深成指数基金份额的基础上，设计了深成收益和深成进取两个品种。目前来看，深成进取是目前市场上唯一一个发生极端情景后，不进行重新折算，净值按照市场波动与深成收益同涨同跌方式计算的产品。二级市场中，该品种交易的溢价幅度较大。深成收益则是同类产品中折价幅度最高的品种。从整体折溢价水平来看，大部分时间波动范围在 -1% 至 1% 之间。

作为被动投资的基金产品，深圳成分指数分级基金将继续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以严格控制基金相对目标指数的跟踪偏离为投资目标，追求跟踪误差的最小化，使得投资者可以清晰地计算出分级端两个产品的折溢价状况。

根据本产品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本基金将在极端情况发生日及之后采用极端情况发生情况下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原则对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由于在报告期内多次发生了约定的极端情景，本运作期间，基金管理人多次发布了关于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可能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和关于份额发生极端情景的风险提示公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3 年深圳成分指数期间表现为-10.91%，基金业绩基准表现为-10.26%，申万菱信深圳成分指数分级基金净值期间表现为-9.74%，和业绩基准的差约 0.5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4 年，应当说一月份以来的 A 股走势已经反映了市场纠结的心情。短期经济增速及企业盈利增速仍在下滑，流动性压力和潜在的信用风险仍然存在。目前 A 股的大盘蓝筹股受到了无风险利率高企和信用利差收窄的双重压制。

风险事件如何出现并且如何影响当期市场是现在市场参与者所担忧的。然而，刚性兑付的游戏终将结束，无论通过何种路径。如果以长远眼光来看，无风险利率的下降和信用利差的扩大回归正常是大概率事件，这将利好大盘蓝筹股。

2014 年另外一个影响市场的大事件就是 IPO。加大直接融资是既定的方针政策，会对降低目前市场融资成本高企带来正面影响，相信重启过程中的不完善的细节不会影响到这一大的方向。短短一年两年，几百家新股上市将会大大冲击市场现有的估值体系。现在区分主板还是创业板给估值的奇特现象相信会随着 IPO 的推进而重新建立。如果再加上退市制度的完善，A 股上市公司在注册制的推进过程中上市溢价将逐步丧失。相信今后，行业龙头、竞争优势强、快速发展阶段的公司才能够获得估值溢价。

在经历了 2013 年的成长股牛市之后，2014 年是揭晓答案的一年。这么多高估值的公司能否交出令市场满意的答卷，相信见仁见智。新一届领导层已经给出了明确的经济增长方向和预期，我们期待改革释放红利，但路还是要一步一步走。如果未来一段时间资金利率出现了明显的重心下移，会对市场估值出现正面积积极的影响。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察稽核工作的开展重点明确，紧紧围绕新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的落实、内幕交易防控体系的建立、投资研究交易等核心业务流程的执行、从业人员证券投资管理、反洗钱工作的持续落实等核心工作领域开展。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监察稽核工作具体包括：

1、合规培训

2013 年度，伴随着新基金法的正式施行和各类部门规章的修订、自律规则的发布，为加强员工对新法规的认知、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公司共组织专题合规培训 4 次，全员合规考试 4 次。内容包括：

新基金法法规、内幕交易防范与控制、从业人员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及公司直销业务规则。合规考试通过网上 OA 系统的培训考试模块进行，所有培训和考试记录均有存档，并作为员工年终合规考核的依据。

2、制度、流程建设

2013 年度，公司根据最新法规政策的要求，结合公司业务运作情况，秉持规范内控流程、优化管理机制的原则对相关公司制度和部门工作流程进行了建设与修订。在本年度内，公司主要制订和修订了以下制度：（1）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的相关精神，公司制定了《内幕交易防控管理办法(试行)》；（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指引》的要求修订了《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和《反洗钱客户风险等级分类实施细则》；（3）为了规范基金/投资经理的授权流程，同时使其更易执行和操作，修订了《基金/投资经理授权管理规定》；（4）根据基金法对关联交易方面的新规，结合公司自身实践，对公司原《基金及组合资产管理之关联交易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5）根据新基金法以及中国基金业协会《基金从业人员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指引（试行）》的要求，拟定了《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定（试行）》，该规定尚待上报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后正式发布实施。

3、日常合规检查与稽核

监察稽核总部定期开展合规检查，以季度抽查为主，抽查主要内容涵盖移动通信工具对于限定人员在限定时间的管理、网络信息交流工具（MSN、QQ 等）记录、特定办公场所的监控记录、固定电话录音以及电子邮件记录。对于发现的一般性问题，监察稽核总部要求相关部门予以改进，相关人员提交说明文件。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重要线索或重大可疑事项，转入事件专项稽核项目。本年度内，定期合规检查结果均未发现异常情况。

对于其他日常经营中的业务程序和流程检查，监察稽核总部依据检查项目列表项目按季度核查。检查项目列表内容根据监管要求和历史发现实行微调。检查报表和季度监察稽核报告一并上报监管机构。

本年度内，稽核人员根据年度稽核计划对研究总部、基金投资管理总部、交易总部和基金运营管理总部进行了内部稽核，通过访谈、观察、抽样检查及穿行测试等审计方法对相关内控设置及执行情况作了审查，并详细记录了审计工作底稿，对于稽核发现和改进建议分别与被稽核对象进行了反馈，同时形成正式稽核报告。

本报告期内，在监察稽核工作的开展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在投资运作等方面存在与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约定相违背的情况。今后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不受损害的原则，以科学的风险管理为基础，积极有效地开展监察稽核工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本基金托管人和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参与本基金的估值流程，上述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有关法规确定的原则进行估值，将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的，即就拟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征求本基金托管人和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资产估值委员会，负责根据法规要求，尽可能科学、合理地制定估值政策，审议批准估值程序，并在特定状态下就拟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进行确认，以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资产估值委员会由本基金管理人的总经理，分管基金运营的副总经理，基金运营总部、监察稽核总部、基金投资管理总部、风险管理总部等各总部总监组成。其中，总经理过振华先生，直接分管基金运营工作，拥有 9 年的基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验。基金投资管理总部总监欧庆铃先生，拥有 11 年的基金公司研究和投资管理经验。基金运营总部总监李濮君女士，拥有近 12 年的基金会计经验。监察稽核总部总监王菲萍女士，拥有 9 年的基金合规管理经验。风险管理总部总监王瑾怡女士，拥有近 8 年的基金风险管理经验。

基金经理不参与决定本基金估值的程序。本公司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协议，采用其提供的估值数据对银行间债券进行估值。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存续期内，本基金（包括申万深成份额、申万收益份额、申万进取份额）不进行收益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20346 号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原名为“申万巴黎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申万巴黎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申万菱信深成指分级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 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6.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申万菱信深成指分级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6.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申万菱信深成指分级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申万菱信深成指分级基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薛竞

注册会计师 张振波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层

2014-03-27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232,602,358.32	574,500,951.02
结算备付金		1,512,308.94	9,655,791.78
存出保证金		461,494.28	3,085,167.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776,015,967.68	6,833,652,631.81
其中：股票投资		3,776,015,967.68	6,833,652,631.8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740,416.82	-
应收利息	7.4.7.5	53,374.49	112,827.3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94.04	60,009,686.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4,022,386,914.57	7,481,017,056.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8,471,330.14	201,043,998.22
应付管理人报酬		3,628,030.97	5,730,963.71
应付托管费		798,166.86	1,260,812.0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597,418.26	3,392,152.2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675,656.24	1,255,300.85
负债合计		45,170,602.47	212,683,227.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6,514,168,768.00	10,738,200,365.14
未分配利润	7.4.7.10	-2,536,952,455.90	-3,469,866,535.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77,216,312.10	7,268,333,829.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22,386,914.57	7,481,017,056.15

注：报告截止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以下简称“申万深成”)份额净值 0.5512 元，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以下简称“申万收益”)份额净值 1.0071 元，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积极进取类(以下简称“申万进取”)份额净

值 0.0953 元；申万深成份额 589,391,235.57 份，申万收益基金份额 3,312,878,223.00 份，申万进取类基金份额 3,312,878,223.00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 2012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49,017,910.53	247,205,919.54
1. 利息收入		2,755,150.29	2,077,449.8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264,097.05	1,841,449.78
债券利息收入		3,301.50	11,845.0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87,751.74	224,155.03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80,669,381.73	-247,020,424.7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264,041,141.00	-290,312,836.2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278,970.40	28,912.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83,650,729.67	43,263,498.69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177,072,789.34	490,373,207.6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5,969,110.25	1,775,686.87
减：二、费用		76,221,369.49	58,239,201.01
1. 管理人报酬		51,472,086.21	38,380,968.85
2. 托管费		11,323,859.04	8,443,813.20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8	12,095,167.27	10,385,290.00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4.7.19	1,330,256.97	1,029,128.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239,280.02	188,966,718.5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239,280.02	188,966,718.5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738,200,365.14	-3,469,866,535.99	7,268,333,829.1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25,239,280.02	-425,239,280.0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224,031,597.14	1,358,153,360.11	-2,865,878,237.0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186,730,233.69	-1,096,889,408.45	2,089,840,825.24
2. 基金赎回款	-7,410,761,830.83	2,455,042,768.56	-4,955,719,062.2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514,168,768.00	-2,536,952,455.90	3,977,216,312.1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82,446,163.30	-1,104,936,545.27	2,177,509,618.0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88,966,718.53	188,966,718.5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455,754,201.84	-2,553,896,709.25	4,901,857,492.5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624,975,026.00	-3,271,602,154.53	6,353,372,871.47
2. 基金赎回款	-2,169,220,824.16	717,705,445.28	-1,451,515,378.8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738,200,365.14	-3,469,866,535.99	7,268,333,829.15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过振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过振华，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濮君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066 号文件核准,由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712,355,232.51 元,业经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26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712,484,721.4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29,488.8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06 号《关于核准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公司名称及修改章程的批复》批准,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11 年 3 月 4 日变更公司名称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请中国证监会备案,将申万巴黎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并于 2011 年 4 月 6 日公告。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包括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指数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申万深成份额”)、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指数基金之稳健收益份额(以下简称“申万收益份额”)及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指数基金之积极进取份额(以下简称“申万进取份额”)。申万深成份额只接受场内与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但不上市交易。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只可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投资者可选择将其在场内申购的申万深成份额按 1:1 的比例分拆成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但不得申请将其场外申购的申万深成份额进行分拆。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场外申万深成份额跨系统转托管至场内并申请将其分拆成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后上市交易,也可按 1:1 的配比将其持有的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申请合并为场内的申万深成份额。

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按如下原则计算:正常情况下,申万收益份额每日获得日基准收益,申万收益份额实际的投资盈亏都由申万进取份额分享与承担。若发生极端情况,即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跌破 0.100 元的当日,申万进取份额暂时不再保证申万收益份额每日获得日基准收益,申万收益份额开始与申万进取份额按两者基金份额净值的比例共同承担亏损,各负盈亏。若由于深证成指的回涨使得申万进取份额按各负盈亏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 0.100 元,则超过 0.100 元的部分净值优先用于弥补申万收益份额自极端情况发生以来在正常情况下累计应得的

基准收益，补足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方可超过 0.100 元，并恢复至正常情况下的净值计算原则。

本基金定期进行份额折算。在每个会计年度(除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会计年度外)的第一个工作日，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对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深成份额进行定期份额折算。对于申万收益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即申万收益份额每个会计年度 12 月 31 日份额净值超出本金 1.000 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申万深成份额分配给申万收益份额持有人。申万深成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 2 份申万深成份额将按 1 份申万收益份额获得新增申万深成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本基金还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当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连续十个交易日大于人民币 2.000 元时，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对申万深成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进行份额折算，份额折算后本基金将确保申万进取份额与申万收益份额保持 1:1 配比，份额折算后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与折算基准日申万收益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三者相等。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351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申万收益份额 95,309,647.00 份和申万进取份额 95,309,647.00 份于 2010 年 11 月 8 日上市交易。

根据《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 2011 年 1 月 4 日进行首次定期份额折算，份额折算方式为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对申万收益份额期末约定应得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 2 份申万深成份额将按 1 份申万收益份额获得约定应得收益的新增折算份额，并于 2011 年 1 月 5 日进行了份额登记确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深证成份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新股(首次公开发行或增发)、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等。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指数化投资，股票资产跟踪的标的指数为深证成份指数，资产配置比例为：将不低于 90%的基金资产净值投资于深证成份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本基金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95\% \times \text{深证成份指数增长率} + 5\% \times \text{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

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申万巴黎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 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支

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赎回及合并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基金赎回确认日及基金合并拆分确认日认列。由于基金份额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

的折算比例计算认列。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包括申万深成份额、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不进行收益分配。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232,602,358.32	574,500,951.02
定期存款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232,602,358.32	574,500,951.02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037,107,978.71	3,776,015,967.68	-261,092,011.03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4,037,107,978.71	3,776,015,967.68	-261,092,011.03
项目	上年度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6,917,671,853.50	6,833,652,631.81	-84,019,221.69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6,917,671,853.50	6,833,652,631.81	-84,019,221.69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余额。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余额。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余额。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2,397.36	108,047.7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748.66	4,779.61
应收债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其他	228.47	-
合计	53,374.49	112,827.35

7.4.7.6 其他资产

无余额。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597,418.26	3,392,152.21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1,597,418.26	3,392,152.21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44,076.81	757,538.57
应付指数使用费	223,229.59	297,762.28
其它应付费用	68,349.84	-
预提费用	240,000.00	200,000.00
合计	675,656.24	1,255,300.85

7.4.7.9 实收基金

申万深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295,539,642.70	10,738,200,365.14
本期申购	44,613.53	42,381.2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44,125,468.49	-136,914,152.4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11,151,458,787.74	10,601,328,593.97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590,745,520.23	-
本期申购	3,529,615,370.46	3,186,687,852.4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056,671,996.86	-7,273,847,678.38
本期末	7,215,147,681.57	6,514,168,768.00

注：1. 申购含配对转换业务中的合并交易(即基金份额持有者申请将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按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合并成申万深成份额)产生的配对转换入份额；赎回含配对转换业务中的分拆交易(即基金份额持有者申请将申万深成份额按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拆分成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产生的配对转换出份额。

2. 本基金于 2013 年 1 月 4 日进行定期份额折算，对申万深成份额和申万收益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定期份额折算方法进行份额调整。根据基金管理人于 2013 年 1 月 8 日发布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折算前申万深成份额为 1,522,730,767.74 份，申万收益份额为 4,814,364,010.00 份；折算后申万深成份额为 2,113,476,287.97 份，申万收益份额为 4,814,364,010.00 份。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868,585,119.02	-2,601,281,416.97	-3,469,866,535.99
本期利润	-248,166,490.68	-177,072,789.34	-425,239,280.0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63,805,824.53	994,347,535.58	1,358,153,360.11
其中：基金申购款	-256,437,253.51	-840,452,154.94	-1,096,889,408.45
基金赎回款	620,243,078.04	1,834,799,690.52	2,455,042,768.5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52,945,785.17	-1,784,006,670.73	-2,536,952,455.90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152,759.24	1,727,344.1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4,873.87	87,033.20
其他	56,463.94	27,072.44
合计	2,264,097.05	1,841,449.78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906,512,493.46	1,937,380,919.5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170,553,634.46	2,227,693,755.81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64,041,141.00	-290,312,836.26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448,931.10	4,645,757.8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6,724,600.00	4,605,000.00
减：应收利息总额	3,301.50	11,845.00
债券投资收益	-278,970.40	28,912.80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无。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83,650,729.67	43,263,498.69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83,650,729.67	43,263,498.69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7,072,789.34	490,373,207.63
——股票投资	-177,072,789.34	490,373,207.63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177,072,789.34	490,373,207.63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5,904,545.67	1,775,684.36
转换费收入	64,564.58	2.51
其他	-	-
合计	5,969,110.25	1,775,686.87

注：1、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本基金的转换费由赎回费和申购费补差两部分组成，其中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7.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2,095,167.27	10,385,290.00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合计	12,095,167.27	10,385,290.00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140,000.00	100,000.00
信息披露费	100,000.00	100,000.00
指数使用费	1,029,441.76	767,619.31
上市年费	60,000.00	60,000.00
银行汇划费	815.21	1,109.65
其他	-	400.00
合计	1,330,256.97	1,029,128.96

注：本基金的指数使用费从基金财产中列支。在通常情况下，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0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每季支付一次。若年度指数使用费下限(人民币 20 万元)大于按基金资产净值提取的年度指数使用费，超过部分由基金管理人自行承担。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无。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向截至 2014 年 1 月 2 日止登记在册的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深成份额持有人进行定期份额折算。份额折算方式为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

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对申万收益份额期末约定应得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 2 份申万深成份额将按 1 份申万收益份额获得约定应得收益的新增折算份额。由于本基金发生合同规定的极端情况，2013 年 12 月 31 日申万收益份额净值为 1.0071 元，因此不足以合同约定的年基准收益率(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00%)的进行折算。根据基金管理人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发布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本次折算未按照约定应得收益进行。折算完成后，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相应调整。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三菱 UFJ 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银万国	1,886,882,841.38	26.25%	1,851,409,403.55	21.92%

7.4.10.1.2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银万国	1,669,705.96	26.25%	322,239.67	20.17%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银万国	1,590,123.09	21.83%	533,472.80	15.73%

注：1、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1,472,086.21	38,380,968.8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427,716.44	1,856,279.7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0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0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1,323,859.04	8,443,813.2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2%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期末和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发生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232,602,358.32	2,152,759.24	574,500,951.02	1,727,344.1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在承销期内无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 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 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 估值总额	备注
000562	宏源证券	2013-10-31	重大事项	8.22	-	-	5,352,895	48,038,063.88	44,000,796.90	-

注：本基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无相关抵押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品种，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深圳成指。本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与跟踪指数相同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针对以上金融工具风险的管理政策和控制制度，并且形成了由本基金管理人在公司层面建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在董事会层面建立的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所投资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类型、管理政策和各种投资限制的定期回顾、评估和修改，本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具体落实和日常跟踪的工作机制。

本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

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与本基金相关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到期无法履行约定义务致使本基金遭受损失的风险。本基金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金融工具的发行者或是交易对手不能履行约定义务而产生。

对于发行者的信用风险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通过对投资品种的信用等级评估来选择适当的投资对象来管理。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信用类债券（2012 年 12 月 31 日：同），所以本基金管理人认为本基金与债券发行者有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 -中国工商银行，因而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与该银行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债券等投资品种的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管理人认为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涉及的信用风险不重大。

对于银行间债券等品种的交易，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事前检查、控制交易对手信用及交割方式来管理风险。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源于开放式基金每日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因部分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出现的变现风险以及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价格变现投资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对于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监控基金组合流动性指标，确保市场出现剧烈波动时，基金仍能应付大量赎回和其他负债，灵活调整组合结构，而且不影响组合估值。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申购赎回状况进行严密监控和分析预测，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流动性资产与之相匹配。此外，本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约定巨额赎回条款，设计了非常情况下赎回资金的处理模式，控制因开放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交易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监控和预测本基金的各项流动性指标，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基金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持仓中变现能力较差的品种的比例控制和受限制流通股票的总量控制，通过指标来持续地评估、选择、跟踪和控制基金投资的

流动性风险。同时，本基金在需要时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融入短期资金，以缓解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是流动性较好的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工具、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因此比较容易变现来满足投资者对于基金资产的赎回。除所披露的流通受限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外，本基金未持有其他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从本基金资产和负债的情况来看，本基金管理人认为本基金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小。

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将来现金流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及结算备付金。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32,602,358.32	-	-	-	-	232,602,358.32
结算备付金	1,512,308.94	-	-	-	-	1,512,308.94
存出保证金	461,494.28	-	-	-	-	461,494.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3,776,015,967.68	3,776,015,967.68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11,740,416.82	11,740,416.82
应收利息	-	-	-	-	53,374.49	53,374.49
应收申购款	-	-	-	-	994.04	994.04
资产总计	234,576,161.54	-	-	-	3,787,810,753.03	4,022,386,914.57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38,471,330.14	38,471,330.1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3,628,030.97	3,628,030.97

应付托管费	-	-	-	-	798,166.86	798,166.86
应付交易费用	-	-	-	-	1,597,418.26	1,597,418.26
其他负债	-	-	-	-	675,656.24	675,656.24
负债总计	-	-	-	-	45,170,602.47	45,170,602.47
利率敏感度缺口	234,576,161.54	-	-	-	3,742,640,150.56	3,977,216,312.10
上年度末2012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6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74,500,951.02	-	-	-	-	574,500,951.02
结算备付金	9,655,791.78	-	-	-	-	9,655,791.78
存出保证金	-	-	-	-	3,085,167.27	3,085,167.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6,833,652,631.81	6,833,652,631.81
应收利息	-	-	-	-	112,827.35	112,827.35
应收申购款	-	-	-	-	60,009,686.92	60,009,686.92
资产总计	584,156,742.80	-	-	-	6,896,860,313.35	7,481,017,056.1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201,043,998.22	201,043,998.2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5,730,963.71	5,730,963.71
应付托管费	-	-	-	-	1,260,812.01	1,260,812.01
应付交易费用	-	-	-	-	3,392,152.21	3,392,152.21
其他负债	-	-	-	-	1,255,300.85	1,255,300.85
负债总计	-	-	-	-	212,683,227.00	212,683,227.00
利率敏感度缺口	584,156,742.80	-	-	-	6,684,177,086.35	7,268,333,829.1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12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2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是指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受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发生波动的风险，该风险可能与特定投资品种相关，也有可能与整体投资品种相关。本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主要来源于本基金投资的股权和债权工具的未来价格可能受到一般市场波动或是其他影响个别股权工具价值的特定风险影响。由于本基金是一只中高风险的指数型基金，对于深圳成指成分股及其备选成分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所以存在很高的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策略，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分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当预期成分股发生调整，成分股发生分红、配股、增发等行为，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本基金管理人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本基金管理人日常主要运用跟踪误差、标准差、beta 值、VAR 等指标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有效监控基金的投资组合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776,015,967.68	94.94	6,833,652,631.81	94.02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776,015,967.68	94.94	6,833,652,631.81	94.02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 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基准下降 5%	-182,670,000.00	-343,960,000.00
基准上升 5%	182,670,000.00	343,960,000.00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3,732,015,170.78 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44,000,796.9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2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级 5,972,429,350.67 元，第二层级 861,223,281.14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

(iv)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776,015,967.68	93.88
	其中：股票	3,776,015,967.68	93.8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4,114,667.26	5.82
6	其他各项资产	12,256,279.63	0.30
7	合计	4,022,386,914.57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6,685,359.28	2.68
C	制造业	2,309,614,396.32	58.0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54,687,119.20	1.38
F	批发和零售业	162,499,997.10	4.0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58,973,636.50	14.05
K	房地产业	424,538,836.19	10.6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9,016,623.09	4.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776,015,967.68	94.94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10,078,938	329,178,115.08	8.28
2	000002	万科A	37,778,849	303,364,157.47	7.63
3	000001	平安银行	18,330,214	224,545,121.50	5.65
4	002024	苏宁云商	17,995,570	162,499,997.10	4.09

5	000333	美的集团	3,218,570	160,928,500.00	4.05
6	000776	广发证券	12,838,912	160,229,621.76	4.03
7	002415	海康威视	5,798,432	133,247,967.36	3.35
8	000895	双汇发展	2,757,611	129,828,325.88	3.26
9	000858	五粮液	7,818,393	122,436,034.38	3.08
10	000538	云南白药	1,197,734	122,156,890.66	3.07
11	002241	歌尔声学	3,155,814	110,705,955.12	2.78
12	000063	中兴通讯	8,169,489	106,775,221.23	2.68
13	000157	中联重科	18,410,128	100,335,197.60	2.52
14	000423	东阿阿胶	2,356,221	93,212,102.76	2.34
15	002236	大华股份	2,156,237	88,146,968.56	2.22
16	000338	潍柴动力	4,553,851	86,523,169.00	2.18
17	002353	杰瑞股份	1,082,460	85,914,850.20	2.16
18	000625	长安汽车	7,190,951	82,336,388.95	2.07
19	300070	碧水源	1,967,941	80,665,901.59	2.03
20	000783	长江证券	7,556,469	78,587,277.60	1.98
21	000069	华侨城 A	14,783,155	78,350,721.50	1.97
22	000100	TCL 集团	33,509,993	78,078,283.69	1.96
23	000725	京东方 A	34,888,701	75,010,707.15	1.89
24	002594	比亚迪	1,777,419	66,973,147.92	1.68
25	000024	招商地产	3,208,955	66,682,084.90	1.68
26	000568	泸州老窖	3,057,733	61,582,742.62	1.55
27	000623	吉林敖东	3,181,267	56,499,301.92	1.42
28	002081	金螳螂	2,488,040	54,687,119.20	1.38
29	000402	金融街	10,419,234	54,492,593.82	1.37
30	002142	宁波银行	5,591,638	51,610,818.74	1.30
31	000983	西山煤电	6,738,775	47,845,302.50	1.20
32	000768	中航飞机	4,988,309	47,588,467.86	1.20
33	000792	盐湖股份	2,704,118	45,239,894.14	1.14
34	000562	宏源证券	5,352,895	44,000,796.90	1.11
35	002304	洋河股份	1,077,095	43,967,017.90	1.11
36	000425	徐工机械	4,874,890	37,097,912.90	0.93
37	000629	攀钢钒钛	16,641,551	35,612,919.14	0.90
38	000630	铜陵有色	3,211,372	32,177,947.44	0.81
39	000937	冀中能源	3,130,342	23,227,137.64	0.58
40	000869	张裕 A	506,418	13,673,286.00	0.34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185,135,988.93	2.55
2	000002	万 科A	144,005,056.76	1.98
3	000100	TCL 集团	116,048,986.42	1.60
4	000651	格力电器	110,869,714.44	1.53
5	000725	京东方A	109,703,936.61	1.51
6	000625	长安汽车	101,850,130.54	1.40
7	000776	广发证券	96,959,213.81	1.33
8	000001	平安银行	94,620,312.35	1.30
9	002236	大华股份	91,135,267.30	1.25
10	000858	五 粮 液	85,016,573.67	1.17
11	002353	杰瑞股份	81,329,979.10	1.12
12	300070	碧水源	78,612,815.69	1.08
13	002241	歌尔声学	76,617,246.44	1.05
14	002594	比亚迪	71,882,382.99	0.99
15	000063	中兴通讯	67,426,042.36	0.93
16	002415	海康威视	63,020,284.33	0.87
17	002081	金 螳 螂	59,804,870.53	0.82
18	000157	中联重科	53,594,398.96	0.74
19	002024	苏宁云商	51,510,780.29	0.71
20	000895	双汇发展	46,182,343.38	0.64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 科A	539,443,884.31	7.42
2	000651	格力电器	345,034,886.62	4.75
3	000001	平安银行	278,383,459.53	3.83
4	000858	五 粮 液	230,495,870.70	3.17
5	000776	广发证券	224,210,044.03	3.08
6	002024	苏宁云商	184,709,334.32	2.54
7	000157	中联重科	172,169,691.23	2.37
8	000063	中兴通讯	155,810,613.65	2.14
9	002415	海康威视	138,521,990.53	1.91
10	000895	双汇发展	134,167,793.23	1.85
11	000538	云南白药	133,476,660.78	1.84
12	000423	东阿阿胶	131,708,293.84	1.81
13	000069	华侨城A	113,711,993.60	1.56
14	000024	招商地产	106,578,171.68	1.47
15	000568	泸州老窖	103,917,897.76	1.43

16	000338	潍柴动力	100,363,991.10	1.38
17	000060	中金岭南	97,848,836.36	1.35
18	000983	西山煤电	92,827,046.11	1.28
19	002081	金螳螂	92,550,543.71	1.27
20	002241	歌尔声学	92,315,547.56	1.27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2,289,989,759.67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4,906,512,493.46

注：“买入金额”、“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得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8.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得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得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得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得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61,494.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740,416.8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3,374.49
5	应收申购款	994.0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256,279.63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申万深成	10,261	57,439.94	190,259,972.64	32.28%	399,131,262.93	67.72%
申万收益	3,233	1,024,707.15	2,711,009,916.00	81.83%	601,868,307.00	18.17%
申万进取	24,978	132,631.84	1,067,785,168.00	32.23%	2,245,093,055.00	67.77%
合计	36,473	197,821.61	3,969,055,056.64	55.01%	3,246,092,624.93	44.99%

注：“持有人户数”合计数小于各份额级别持有人户数的总和，是由于一个持有人同时持有多个级别基金份额。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申万收益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 份额比例
1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40,109,859.00	16.30%
2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35,484,576.00	13.15%
3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价值成长投资组合	297,454,807.00	8.98%
4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9,583,478.00	6.33%
5	张弛	205,998,969.00	6.22%
6	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1,466,397.00	5.78%
7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75,431,039.00	2.28%
8	中国太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级—集团自有资金-012G-ZY001	67,736,429.00	2.04%
9	东证资管—招行—东方红—新睿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1,256,097.00	1.85%
1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汇鑫78号(西部1)	58,162,584.00	1.76%

注：以上数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申万进取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 份额比例
1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2,183,709.00	9.12%
2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基金9号	204,000,061.00	6.16%
3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6,044,000.00	2.90%
4	宋伟铭	93,440,000.00	2.82%
5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理财18信托产品	77,000,085.00	2.32%

6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价值成长投资组合	65,867,531.00	1.99%
7	中银国际—中行—中银国际证券中国红基金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8,679,684.00	1.47%
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伏牛 2 期(汇富 14	48,085,440.00	1.45%
9	张美芳	34,560,000.00	1.04%
1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伏牛 1 期(汇富 130 号)结构	30,555,345.00	0.92%

注：以上数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申万深成	135,278.62	0.02%
	申万收益	-	-
	申万进取	-	-
	合计	135,278.62	0.00%

注：1、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 0；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申万深成	申万收益	申万进取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42,418,132.70	4,926,560,755	4,926,560,75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529,659,983.99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200,797,465.35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3,818,110,584.23	-1,613,682,532	-1,613,682,532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9,391,235.57	3,312,878,223	3,312,878,223

注：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包含基金份额配对转换及基金份额折算所带来的变动数。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经本基金管理人股东会决议，同意外方股东提名的董事由宫永宪一先生变更为原田义久先生。

2、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一届董事会 2012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任命过振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具体内容请参考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3 年 3 月 1 日发布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3、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投资策略严格遵循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披露的基本投资策略，未发生显著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基金审计事务，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时间为 4 年。本报告期本基金应支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 14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招商证券	1	2,242,507,623.45	31.20%	1,984,399.52	31.20%	-
申银万国	2	1,886,882,841.38	26.25%	1,669,705.96	26.25%	-
中信证券	1	1,551,546,792.08	21.58%	1,372,967.34	21.58%	-
红塔证券	1	371,273,783.23	5.16%	328,540.94	5.16%	-

东兴证券	1	366,367,198.14	5.10%	324,198.31	5.10%	-
兴业证券	1	337,249,277.35	4.69%	298,432.64	4.69%	-
西南证券	1	204,418,282.04	2.84%	180,890.97	2.84%	新增
海通证券	1	98,394,564.05	1.37%	87,069.77	1.37%	-
国泰君安	1	96,257,771.35	1.34%	85,178.80	1.34%	-
民生证券	1	33,420,194.66	0.46%	29,573.31	0.46%	-
渤海证券	1	-	-	-	-	-
长城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五矿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中投证券	1	-	-	-	-	-

注：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1、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2、公司财务状况良好；3、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4、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5、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万科A	《中国证券报》	2013-01-07
2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份额折算业务期间申万收益停复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1-07
3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1-08
4	关于申万收益定期份额折算后次日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1-08
5	关于修改《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1-09
6	关于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实施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1-15
7	关于恢复对旗下基金持有的万科A股票进行市价估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1-22
8	关于开通银联卡网上直销交易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1-24

9	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1-24
10	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3-29
11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可能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3-29
12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可能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3-29
13	关于恢复对旗下基金持有的美的电器股票进行市价估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4-03
14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面向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赎费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4-08
15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可能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4-16
16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可能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4-16
17	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4-19
18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可能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6-14
19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可能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6-14
20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极端情况下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式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6-21
21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6-21
22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6-21
23	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 2013 年半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7-01
24	关于在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额投资业务并实施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7-11
25	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新增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7-11
26	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招商地产	《中国证券报》	2013-09-10
27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情况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9-10
28	关于恢复对旗下基金持有的招商地产股票进行市价估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09-18
29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0-28
30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0-28
31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极端情况下申万收	《中国证券报》	2013-10-28

	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式的公告		
32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情况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0-31
33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01
34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01
35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极端情况下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式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01
36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情况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19
37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20
38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20
39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极端情况下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式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20
40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情况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21
41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22
42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22
43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极端情况下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式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22
44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情况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1-29
45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03
46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03
47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极端情况下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式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03
48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情况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05
49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09
50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09
51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极端情况下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式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09
52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正常情况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11

53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12
54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12
55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极端情况下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式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12
56	关于新增广州证券责任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实施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19
57	关于新增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实施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19
58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25
59	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27
60	关于申万收益可能办理定期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27
61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开展的 2014 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3-12-30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为减少基金份额净值与实际值的偏差，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精度进行调整，由保留到小数点后 3 位调整为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也进行了相应修改。详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发布的公告。

2、由于 A 股市场波动较大，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多次在发生极端情况时的阈值上下波动，本基金多次发生《基金合同》约定的极端情景。本基金管理人多次发布相关风险提示，并于发生极端情况期间采用极端情况下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原则对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及其定期更新；

发售公告；

成立公告；

开放日常交易业务公告；

定期报告；

其他临时公告。

13.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中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定期更新、基金发售公告和基金成立公告均放置于本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开放日常交易业务公告、定期报告和其他临时公告放置于本基金管理人的住所。本基金管理人住所地址为：中国上海市淮海中路 300 号香港新世界大厦 40 层。

13.3 查阅方式

上述文件均可到本基金管理人的住所进行查阅，也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进行查阅，查询网址：
www.swsmu.com。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